

证券代码：300093

证券简称：金刚玻璃

公告编号：2020-064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刚玻璃	股票代码	3000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臻	陈泽华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叠金工业区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叠金工业区	
电话	0754-82514288	0754-82514288	
电子信箱	linz@golden-glass.cn	chenzh@golden-glass.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6,829,376.64	244,469,379.52	-5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100,281.84	9,100,088.49	-37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688,133.71	8,499,933.43	-39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388,387.19	226,346,556.51	-153.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4	-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4	-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5%	1.25%	-5.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70,647,318.56	1,275,007,584.39	-1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5,300,146.04	632,329,373.65	-4.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0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光雄	境内自然人	11.00%	23,765,000	23,765,000			
拉萨市金刚玻璃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2%	23,154,900	0	质押	23,154,900	
					冻结	23,154,900	
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4,971,970				
孟星	境内自然人	1.06%	2,284,466				
李茫	境内自然人	1.04%	2,238,900				
陈鉴群	境内自然人	0.89%	1,924,700				
高远	境内自然人	0.76%	1,642,700				
郑卫清	境内自然人	0.69%	1,500,600				
梁绍焯	境内自然人	0.59%	1,264,900				
林晓东	境内自然人	0.57%	1,233,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孟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84466.00 股，合计持有 2284466.00 股。 公司股东李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38900.00 股，合计持有 22389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6,829,376.64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21%；实现营业利润-27,064,698.8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62.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100,281.8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75.82%。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0.12元。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管理面临挑战和困难，主要工作如下：

（一）坚持主营，做专做精

公司一直以国家消防安全为己任，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为目标，主要从事各类高科技特种玻璃、防火玻璃系统、防爆玻璃系统、防火门窗及耐火节能窗的研制、开发、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一项发明专利，22项实用新型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承担过30多项国家级、省级科技项目；10项产品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其中8项产品综合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水平；列为国家重点新产品6项；企业现拥有防火等技术专利，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99项。

（二）坚持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品质至上，通过质量、诚信和服务来打造品牌。2020年3月18日，公司在2020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500强首选供应商服务品牌测评成果发布会暨500强高峰论坛上荣获“500强房地产商首选品牌 · 防火窗类”第一名。

（三）响应国家号召，积极抗疫

2020年，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全国医用口罩、防护服、测温仪等防疫物资出现短缺。2020年1月23日晚间，武汉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通告(第4号)再次发出通告向社会征集疫情防控物资。金刚玻璃作为一家有担当、有责任感的上市企业，积极回馈社会，履行自己的社会责任，在2020年1月24日（除夕）紧急寻得21.2万只口罩(医用口罩20万只、N95口罩1.2万只)等疫情防控物资，并于当夜急运武汉。该批物资于2020年2月1日全部顺利抵达至武汉市红十字会。

报告期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持续蔓延，全国各地实施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在确保员工人身安全的前提下，结合我国各地疫情防控情况，适当延迟复工复产。

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物流及人员流动受限，复工复产时间延迟，项目实施进度放缓，运营成本上升，原有订单延期交付，生产经营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公司面临困难，调整经营

因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可能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社会舆论持续发酵，对公司声誉和信用度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贷款时受阻。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紧缺。公司管理层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结合公司内部经营情况和业务布局，主动调整经营计划，对下游订单进行严格筛选。同时受疫情及国内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的影响，订单总数及利润率相对较高的优质订单均有所减少。

（五）积极补选高层，保障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高层管理人员的补选及聘任工作，引进了具备丰富经验的管理人才。报告期内，公司新一届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对公司生产经营做出一定调整，保持了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已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3月17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金刚防火门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人民币。

2020年6月3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金刚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均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春来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